

南山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咨询服务补充协议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德勤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5年 月 日达成了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南山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咨询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服务协议”）。并且甲方与乙方于2025年 月 日就服务协议服务期内**服务费用上限**进行了沟通，双方协商一致，于2026年 月 日签订本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构成服务协议的一部分。

1. 双方协商一致，就服务协议下的服务范围，乙方提供上述服务范围的服务费用按单个项目就固定单价收取，具体项目收费价格如下表1，下示金额包括服务费用及相关的税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表1 项目单价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个

项目数量	新发项目单价	续发项目单价
第1个	26.892	13.446
第2-3个	21.150	10.575
第4-8个	18.000	9.000
第9及以上个	15.750	7.875

注：“项目数量”从签订合同之日起，每年度为1个回合计算，下一个年度重新累计计算。

在乙方完成对应项目相关服务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按照本条上述约定的乙方估算服务费用的对应项目款项。**本协议服务期内（从服务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支付上限为人民币500万元。**

2. 除非本补充协议明确约定或上下文另有要求，本补充协议使用的术语与服务协议中定义和使用的术语应具有相同含义。
3. 无论服务协议的任何和/或所有条款如何约定，若服务协议的约定与本补充协议的约定有任何冲突之处，应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4. 除非本补充协议另有约定，服务协议的所有条款和条件仍应有效、可被执行，并对本补充协议的双方具有约束力。服务协议与本补充协议此后应被视为和解释为一份协议。

[本页下方为留白，签字页在下一页。]

兹此，双方各自的正式授权代表已于本补充协议首页载明的日期签署了本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加盖公章处

签字：

姓名：

职务：

乙方：德勤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签字：

姓名：